**中華民國雪橇協會111年度B級教練講習會申辦計畫**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1年月日體總業字第 號函備查

1. 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2. 目的：為培養及推廣國內雪橇教練專業知識及技能，研討教練訓練實務，落實教練分級制度，提升雪橇教練之教學技術水平，特舉辦此講習會。
3.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4.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雪車協會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體育運動發展促進基金會

1. 舉辦日期：民國111年10月14-16日(星期五、六、日)、10月23日(星期)，合計四天。
2. 舉辦地點：

學科：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2樓。

術科：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2樓。

1. 參加對象及資格：凡具備下列條件者，均可報名參加。

（一）中華民國國民，且年滿20歲以上，無不良嗜好者。

（二）1.取得Ｃ級雪橇教練證2年以上，具從事雪橇教練實務

 工作經驗者。

 2.曾參加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冬季運動會、冬季

 帕拉林匹克運動會、世界單項運動正式錦標賽之雪橇

 國家代表隊選手。

 (三) 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犯傷害罪，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犯殺人罪)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及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者。

(註：參加旁聽者，可領時數證明，但無法參加測驗)

1. 報名方式：申請表如附表一。
2. 日期：即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止，逾期恕不受理。
3.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2樓。
4. 費用:每人新臺幣500元整（支應茶點及餐費），請於講習會當天現場報到時繳交。

 手續：報名表、2吋正面大頭照(電子檔)、身份證影本(正反

 面)請E-Mail至協會下列信箱tpe\_lugebob@yahoo.com.tw

 (報名後煩請來電確認)。另需繳交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警察

 刑事紀錄證明。

1. 繳費方式:活動當日現場報到時繳交。

(六)報名人數: 以20名為限。不足12人，擇期再行辦理。

1. 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表二。
2. 授課講師資歷：

講師：待確認

1. 及格標準：總成績達70分。
2. 出席時數占分20%，缺席三小時(含)以上不予計分。
3. 學科測驗占分20%、術科占分60%。
4. 發證方式：總成績未達七十分者，將不予核發B級教練證。
5. 其他注意事項：
6. 凡參加講習會經由甄試評定合格者，則由中華民國雪橇協會呈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並核發B級教練證。
7. 參加講習人員資格由本會審核之，講習會之教材講義及午餐由本會統籌提供。
8. 凡參加講習會學員缺課達四小時(含)以上者，將喪失考試資格。
9. 考試測驗嚴禁舞弊翻書，互相討論，如經監考人員發現，將喪失考試資格。

附表一

**中華民國雪橇協會111年度B級教練講習會申請表**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性 別 |  □男 □女 |
| 出生日期(西元) |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
| 身分證字號 |  |
| 最高學歷 |  |
| 服務單位現任職務 |  單位：\_\_\_\_\_\_\_\_\_\_\_\_\_\_ 職務\_\_\_\_\_\_\_\_\_\_\_ |
| 原持有證照等級 |  □無 □\_\_\_\_級， 證號\_\_\_\_\_\_\_\_\_\_\_  |
| 聯絡電話 |  (H) (手機) |
| E-mail |  |
| 聯絡地址 |  |
| 緊急聯絡人 |  |
| 聯絡電話 |  |
| 關係 |  |
| 備註 |  |

附表二

**中華民國雪橇協會111年度B 級雪橇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10/14週五 | 08：30-10：20 | 10：30-12：20 | 13：00-16：00 | 16：00-17：00 |
| 教練職責及素養、倫理講師：  | 教練心理學講師： | 運動醫學講師： | 運動禁藥講師: |
| 10/15週六 | 08：30-11：10 | 11：20-12：10 | 13:00-17:00 |
| 運動科學-講師: | 幼兒訓練認知講師： | 運動訓練講師：  |
| 10/16週日 | 08：30-10：30 | 10：40-12：00 | 13：00-17：00 |
| 性別平等教育講師： | 運運動規則及專業外語講師: | 運動管理講師： |
| 10/23週日 | 08：30-17：00 |
| 技術操作及考試 |